关于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55号建议

协办意见的函

市经信局：

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55号建议《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的建议》收悉，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2022年全市国有企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根据《慈溪市稳链纾困助企若干措施》的文件精神，对承租国有企业房屋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3个月房租，共惠及承租户3311户，减免金额总计2774.10万元，其中：小微企业223户，减免金额664.77万元；个体工商户3088户，减免金额2109.33万元。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在疫情期间纾解生产经营困难提供了切实帮助。

下步，我中心将继续督促全市国有企业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政策规定，助力慈溪中小微企业发展，全力推动高质量建设共富共美现代化新慈溪迈上新台阶。

最后，请转达我们对人大代表刘红星关心支持我市国资国企工作的谢意。

慈溪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2023年4月23日